



三妹 摄

小园之春

文 / 文歌

我住的地方叫“新家园”，是前几年新开发的一个住宅小区，前有穿城而过的主街道，再后面则是绕城公路，开发这一地段的老板算是有些品味的，将其精心打造成了这么个颇有品味的纯住宅区。

当初决定入住新家园，一是原住房面积狭小，二是被“新家园”宣传的设计理念所吸引，说是要打造“自然、绿色、人文的住宅区”，这一定位对于一直难舍文化情结的我顿生不少诱惑，于是就下决心倾尽积蓄，在该区购得一居室，兴冲冲地搬进新区一位。

转眼在新家园住了快两年了，不知是工作和杂务占去了我太多时间，还是天生粗犷的我缺少对身边生活与变化的细腻观察与感受，我竟很少读出生活中的些许新意来。

难得今年清明节第一次被国家确定为法定假日，包括双休日可连休三天假。利用难得的假期，我先是在心中用默思祭奠故去的亲人（因离家太远，只能委托在家乡的亲人去父母坟前扫墓），然后，就坐在家中户外的阳台上沏一杯清茶，拿上京华出版社推出的《文化名家修身录》品读起来，不想抬眼望去，竟和春天碰个正着。

推开家中客厅与户外走廊相隔的推拉门，“啊”地一下，吸进了一大口与室内完全不同的新鲜空气，清新，绵甜，稍润，正是此味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闻！我屏住气息，回味了一阵，才轻轻呼出，整个心肺也感觉为之一爽。稍远处，但见对面几百米远的山坡上，已是青绿一片，遥遥相

连，空中则是碧蓝的天，云也显出清晰的层次感，像是高明的画家在巨大的画布上刻意绘制而成，而且有的还是透明的，天空似乎也增添了许多人情味。俯首向下，户外我们房前一块小四方约一千多平方米的园内庭院，也早已春象万千。

园中那些院落建成后从外地移植过来的树原来只有光光的主干，现已是枝繁叶茂，人行道上攀沿在水泥架上的藤蔓也用绿色的枝叶形成巨大的伞棚为路人遮阳送荫，弯曲的人行道两旁的草地已形成绿色的地毯，并组成规则不一的图案铺在园中大地上，园中的人造水池四周和人行道上游人如织，有的是园内的居民，有的则是附近专程来赏春的人们。

兴之所至，我立即下楼融入园内拥抱春天的人们之中。

刚走上园中与草地环围着人行道，一群小孩正蹦蹦跳跳地戏耍着，两个三四岁长得像双胞胎的小女孩，前面一个穿红衣的女孩左手拿着一个盛着肥皂水的小瓶，右手拿着一端有着小圆孔用于吹气泡的塑料管，一边跑一边把塑料管放进小瓶中再拿出来，轻轻朝前一吹，则有无数个带着霓虹光的小气泡腾空而起，一个接一个，有如数个彩色的小气球在空中飘荡，另一个穿蓝衣的小姑娘则跟在后面拍着手不停地欢叫。继续前行，看见过来一辆专用残疾人乘坐的人推车，车上坐着一位约七十多岁的老者，一眼便能看出是位半身瘫痪的病人，直直地坐在车上，头歪斜着，脖下颈还围着一条白色毛巾，推车而行的或许是老人的儿子，也有五十来岁了，缓缓而行，待到近前，我感觉奇怪的是车上的老人虽是病人，脸上却荡漾自然的笑

容，春风吹拂让这样一个老年病者也充满了幸福的感觉。在人行便道的旁边，置有几排石凳，在距我距离较近的两排石凳上，一排坐有两位织毛衣的妇人，年纪均有五十多岁，其中一位脸上有一小疤，头发已开始花白，她们已在此坐了好几个小时了，一边织着毛衣，一边相互交谈着，阳光照在她们身上，平凡人的幸福体现得淋漓尽致，另一排石凳上，坐着一对青年男女，也许正当热恋之中，时而轻声交谈，时而又放声大笑，青春的激情在他们身上挥洒着，和春天带给人们的韵味浑然一体。

我信步向前走去，庭院中央有一个人工水池，刚建成时里面只置放几块形态各异的大石头和一些大小不一的鹅卵石，没有水，刚好数日前物管人员通过水龙头把水引进了池内，见水可循环进去，以保证池内的水是活水，清水。走近看去，水池内还有几十条红黑颜色不一约一尺左右的鱼在嬉游，时静时动。我仔细观察，水中的鱼多则五六条在一块，少则两条在一起相伴，而没有单独一条在一边游玩的，大概鱼类也有它的自身的语言，自身的交际方式，它们也在尽情地感悟和享受着春天的气息，看着眼前的情景，我突然想起了《人民文学》原副主编、著名散文家周明先生赠给我的一幅字，上写“林静鸟观月，水清鱼谈天”，其“水清鱼谈天”的内涵和意境和我眼前的景致完全吻合了。想一想，人与自然，人与动物，人与社会很多时候是能做到物我合一，相互交融的。

春天远吗？春天就在身边。
置身小园之中，处处感受着春天的生机与气息。我的心自然地生动起来，与春天合为一体了。

文 / 严海波

看了几期《奥运向前冲》，看到参赛者落水时，时常忍不住哈哈大笑，有时候又为那些强壮的看上去必过的参赛者叹息，那些落水者可都是特种兵、特警、保镖、运动员啊，看了几期，突然想，自己何不向前冲一冲？与其当一个电视机前的奥运旁观者，不如参与其中，也许，枯燥的生活会变得精彩一些。

本人年龄已过四十，身材单薄，作为一个公司职员，工作生活平静如水，身边同事朋友对运动的爱好，也大多停留在电视机前，似乎没人相信我真会“奥运向前冲”。话说出去，换回的大多是质疑的目光。周五接女儿回家时对她讲：“明天我不能陪你复习功课了，因为上午要开一个上午的会，下午……参加《奥运向前冲》去。”女儿惊奇得眼睛都快跌出眼眶。



据新华社

周六散会时已经一点多，马上和同事去月湖公园，但这天的比赛现场转到了长沙世界之窗，只好又奔过去。报名，现场就排到两百多号了，问工作人员，都说今天基本不可能参加节目，现在上场的，都是几个星期前就已经报名排队的。跟同事一商量，都觉得既然来了就一定要参加。

于是开始围着工作人员磨嘴皮子，一个多小时后，Etv那美女终于被我们的真诚感动，让我们插队赶上了末班车。

开了一上午的会本来就够累的，中午只吃了点面条，在现场晒了一下午的太阳，两脚软得就跟煮过了的面条一样软，同事老要抽烟，我则老往厕所跑……轮

奥运向前冲！

到我们上场时，太阳红彤彤地就要下班了。

原以为在现场会很紧张的，站在美女主持王欢边上，却一点感觉也没有，也不紧张，心里只想着，眼前这五个滚轮怎么爬过去？是单腿起跳还是双腿起跳？可千万别在第一关就落水，那也太没面子了，岸上站着好多美女呢！

轮到我了，破锣一般的“GO”声还没叫起，人已经冲了出去。抢跑在《奥运向前冲》里不算犯规，看了几期节目，早就弄清楚了这个空子。跳！也不知哪只脚踏上了第几个滚轮，上身顺势往前一冲，人就上了平台。这时只觉得左手食指一阵巨痛，我知道手骨折伤了！但痛是顾不上，继续向前，脑袋里是空空如

也，眼睛里只有三百六十度翻板，这可是好多人落水的地方。往后退了几步，向前，脚尖点着中心线，快得没有任何可以思考的时间，似乎一眨眼就飞过去了！而且还向前冲出去好远，碰到了撑杆。又往后退，向前冲，双手握住撑杆，向前冲……向前冲……撑杆怎么抓不住？身体怎么在向下落？左手为什么这么痛？我“啊”地大叫一声，哗啦啦掉进了泥塘！我从泥塘里站起来，大脑一片真空，双手捂着脸，闭了一会眼睛，感觉泥水从掌心、从指缝间滴落，把脸上的泥水擦干净了，爬上了岸。

这一切来得太快，所有的感觉都近乎本能，没有任何思考的时间。我最终没能把终点的锣鼓敲响，但是在冲刺过程中明显感觉到一种近乎本能的行动力，这种久违的思维真空体悟是参加《奥运向前冲》最大的收获。

文 / 高水平

苦菠萝，甜菠萝

好些日子没有吃菠萝了。

在街上走过水果摊，看到有切好的菠萝块泡在盐水（抑或是糖水吧）里，别说让你细细品味那酸甜适口的果汁，就是仅仅只瞟一眼那金黄色的果肉，闻一闻那浓郁的香味，就给人一种沁人心脾的感觉。

一个人走在街上，我是不会买一块菠萝举在手里吃给大家看的。就是心里很想吃，也不会去买。

但今年三月底在长沙出差时去“绿叶书店”买书，走在麓山路的人行道上，我却买了一块菠萝很大方地举在手里边走边吃。现在回想起来，那时候之所以想到买一块菠萝吃，并不是菠萝的香味吸引了我。而是看到往来不断的大学中总有一对对的男女学生各举了块菠萝津津有味、甜甜蜜蜜地吃着。那情景好让人羡慕！于是，我自言自语道：“想吃菠萝了吧？买一块吧！”“好啊，买吧。”我放慢了步子，一边吃着菠萝一边和心中的另一个我对白，不去在意旁人怎么看我，也不去掂量生活中的烦恼和肩上的压力；我边走边吃着甜甜的菠萝，像那些恋爱着的大学生一样，享受着那种轻松、闲适、惬意的感觉……

好些日子没吃菠萝了。而在省城麓山路吃菠萝的那个下午，或许将会长久地铭记在我的心中。

也许有人会籍此认为我是那种很爱吃菠萝的人。其实并非如此。我不是那种爱吃零食的男人。也许正是因为我很少去吃菠萝，才会觉得这种酸甜适口的世界性水果是那么的诱人吧？

何况，菠萝是人人都爱吃的世界性水果，我就算爱吃也不为过的。之所以平常日子都不吃菠萝，是为了妻子的缘故。

是的，妻吃不得菠萝。菠萝对她来说，是苦的。

刚成家那两年，妻是喜欢也能吃菠萝的。那时候我们还住在乡下，周末上街或赶集时也常常会买一两个菠萝回来，耐心地削好了，用糖水或盐水泡了放在冰箱里，午间或晚饭后取出来吃，能由嘴里一直甜到心里……

但是，这样子开心吃菠萝的日子并不长。因为突然有一天，吃过菠萝后，妻出现了很严重的腹痛、头痛与恶心症状。

那时候，我并不知道吃菠萝也会引起过敏。是几年过后我才从网上查到以下知识：菠萝味甘酸、性平，对肾炎水肿、高血压、支气管炎有疗效，但临床上发现有些人吃菠萝后会引起过敏，俗称“菠萝病”或“菠萝中毒”，在食用15分钟至1小时左右即出现腹痛、恶心、呕吐、腹泻，同时出现过敏症

状，头疼、头昏、皮肤潮红、全身发紫、四肢及口舌发麻；严重的会突然晕倒，甚至会出现休克等症状，因此有菠萝过敏史者忌食。

那时候我只是觉得，儿子出生后，妻的身体比以往差了许多，是她羸弱的身体消受不了菠萝的冰冷、酸甜呢，还是她不能生吃这热带的水果？我得不到答案，只能暗暗提醒自己：上街或赶集不要再买菠萝。

为了让妻子的身体尽快得以恢复，我给她熬了一年的中药：每天在她起床前把熬好的药端给她，看她把药喝光了再去把药罐里的药渣倒掉……

一年过去，妻的身体得以完全恢复。中药不用再吃了。想吃什么她也不再忌口了。但菠萝我还是不敢买。

有一回家里来了位客人，带来了一些水果，其中就有菠萝。两天过去了，见我老是没有削菠萝意识，妻说：“把那两个菠萝削了吧，要不烂了。”我说：“你吃不得，别嘴馋啊！”她说：“我是不敢吃呢，你们吃啊。”话是这样说，可没料到刚削好，她就凑过来尝：“我就尝一块小的啊。”说着就拿筷子夹了块吃了……

这一回，可恨的菠萝并没有因为妻只吃了一小块而原谅她，同样把她折磨得死去活来……

三

好些日子没有吃菠萝了。

因为妻不能吃菠萝，所以我和儿子也不吃，所以上街什么水果都可以买，但不买菠萝。菠萝对我和儿子来说是甜的，但对妻来



米跃进 摄

说是苦的。

菠萝的苦，或许只苦在妻的嘴里、胃里，但却苦在我与儿子的心里……

也许以后儿子有女朋友了，也会对她这样说：“你想吃菠萝吗？我陪你吃！”或者说：“你不能吃菠萝吗？那我也不吃！”

对我来说，不买菠萝，是铭记生活之苦；对儿来说，想买菠萝，是向往生活之甜……